112年度支用交通部「道路交通安全」 預算辦理政策<u>及業務</u>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 內容	媒體 類型	宣導期程 (刊登/播出次數)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 (並註明計 畫編號)	預算 科目	執行 金額 (補助金額)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単位·元 備註
	行人請走行人穿越 道;路口停讓,安 全至上	ル甲島	6/20-8/19						運用大眾運輸系統之 移動式戶外媒體特性	統聯客運、中台 灣客運、中鹿客 運	
	路口停讓,安全至上	台中雙 節快捷 巴士	6/20-8/19				400, 000	台灣摩菲爾 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	,加強宣導用路相關 觀念,透過公車及捷 運不同管道之行駛路	統聯客運	加值項目
臺政聞中府局市新	行人請走行人穿越 道;路口停讓,安 全至上		6/16-8/15	劃科	交院 就(中 61101)				線及區域,擴大宣傳 範圍。	台中捷運	加值項目
	看到閃光紅燈、停 標誌及標線,車輛 應停車,確認無人 車再通過再開	有線電	7/1-7/10					鑫傳國際多 媒體科技 份有限公司	透過廣電媒體、平面電線體多元宣傳的工作。	群健、大屯、台灣佳光電訊、大台中、豐盟5家有線電視業者	含加值服務
	看到閃光紅燈、停 標誌及標線,車輛 應停車,確認無人 車再通過再開	無線電	7/1-7/10				920, 000			華視新聞資訊台 CH52	加值服務
	行人過馬路請走行 穿線;路口有行人 穿越,汽機車務必 停車讓行人先行	廣播媒 體	7/6-8/7							全國電台、好事 聯播網、大千廣播	含加值服務
	行人請走行人穿越 道;路口停讓,安 全至上	平面媒體	7/29 \ 8/5							聯合報	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 內容	媒體 類型	宣導期程(刊登/播出次數)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 (並註明計 畫編號)	預算科目	執行 金額 (補助金額)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	網路媒體	8/9							「許效舜的筍絲 團」FB粉專	
		網路媒體	8/9							「台灣生活新 聞」FB粉專、 「大台中新聞」 FB粉專	加值服務

填表說明:

- 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,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辨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- 2. 宣導期程部分,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,並針對每月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,如110.07.1-110.09.30(涵蓋期程);110.10.1、
- 3. 執行單位係指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- 4. 預算來源查填如交通部院頒補助款、縣市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- 5. 預算科目部分,總預算、特別預算(如紓困預算或前瞻預算..)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
- 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,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